

#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与四川省人民政府 就香港特区第二阶段支援四川地震 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意向书

## 1. 序言

- 1.1. 为了进一步落实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特区）支援四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的工作，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港方）与四川省人民政府（川方）双方就援建工作的基本原则、确定首阶段 20 个援建项目、项目管理安排、资金管理安排，以及两地的沟通协调机制等事宜经商议后达成共识，并于 2008 年 10 月 11 日在四川成都签订了《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与四川省人民政府就香港特别行政区支援四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合作的安排》（《特区援建合作安排》）。
- 1.2. 自签订《特区援建合作安排》以来，川港双方一直维持紧密的沟通联络，进一步推展已确定的 20 个首阶段援建项目，并就第二阶段的援建项目展开研究、考察和讨论等工作。川港双方经沟通磋商后，在川方推荐的预选项目中议定了 103 个项目，在第二阶段推行。为此，双方同意在《特区援建合作安排》的基础上，签订本《香港特别行政区第二阶段支援四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意向书》（本《意向书》），阐明川港双方的初步共识，以及港方就香港特区第二阶段援建工作的意向，以便进一步推展有关的工作。

## 2. 香港特区第二阶段援建项目

- 2.1. 川港双方议定的 103 个香港特区第二阶段援建项目包含 52 个教育、21 个医疗康复、7 个社会福利，以及 23 个与卧龙自然保护区重建相关的项目，涉及的总承担额初步估算约 34.46 亿元人民币（折合约 39.38 亿港元）<sup>1</sup>。有关项目的名称、地点和承担额初步估算细列于附件。
- 2.2. 初步估算，截至 2009 年 3 月中，港方“支援四川地震灾区重建工作信托基金”（基金）可用作推展第二阶段援建项目的资金约 38.06 亿港元<sup>2</sup>（折合约 33.30 亿元人民币）。川港双方会继续细化上述 103 个第二阶段项目，进行项目可行性研究，并在有需要时就项目的规模作出适当的调整。与此同时，港方亦会联络香港赛马会和一些本地商业机构，鼓励它们捐资支持一些第二阶段项目。整体的目标是让港方能够利用基金现有可动用的资源，全数推展有关项目。港方就第二阶段援建项目相关的总承担额将不超过 38.06 亿港元(折合约 33.30 亿元人民币)。
- 2.3. 随着第二阶段援建工作的开展和项目预算的细化，川港双方会考虑基金的资金承担和使用，项目的最新估算，以及民间捐资的情况等相关因素，灵活处理第二阶段援建项目的清单。如最终港方因资金问题未能全面承担载列于附件的 103 个第二阶段项目，川港双方会按实际情况就香港特区第二阶段援建项目清单进行商讨，并在有需要时删减一些项目，或转入下一阶段推进。

---

<sup>1</sup> 以 2009 年 3 月 19 日港币兑人民币汇率 100 港元: 87.50 人民币计算。

<sup>2</sup> 撤除预留给首阶段 20 个援建项目、非政府机构申请基金资助，以及 2009-10 至 2010-11 首半年度预算的人手及营运开支。匯率見註腳 1。

### 3. 基本原则、项目管理安排和资金管理安排

3.1. 落实推展香港特区第二阶段援建项目相关的基本原则、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安排等事宜，会按照《特区援建合作安排》的相关内容处理。在《特区援建合作安排》中列明的原则和安排同时适用于第二阶段项目，例如但不限於：

- (a) 每个援建项目均会独立设项。
- (b) 项目资金的安排会按工作进度拨款的原则分期拨付。
- (c) 项目的技术标准要符合内地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有适当的监察机制，对承包企业可适当提高资质等级。
- (d) 港方只作为援建项目的资金承担者，毋须承担就援建项目引致的任何法律责任。

3.2. 在《特区援建合作安排》的框架下，川港双方会在适当的时候，就个别的第二阶段援建项目商讨并签订项目合作安排，内容一般会包括个别项目的描述、项目资金管理安排、项目采购管理和项目建设管理等细节。

3.3. 港方援建的範圍並不包括土地征收和拆迁费用，以及在签署本《意向書》之前已经进行的工作，如已经完成的拆卸或维修加固受损建築物工程等的费用。在特殊情况下，如川方基于实际的情况，有迫切需要在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前開展一些项目的前期工作，例如拆卸、维修或加固受损建築物，以及进行前期研究和工地探测等，川方可在进行有关的前期工作之前，向港方提出相关项目的前期启动费用的要求，并

就相关理据和范畴提交详细的说明。港方会按具体情况酌情考虑。

本意向书於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在成都签署

签字: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代表)

罗智光  
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常任秘书长

日期: 2009年3月27日

签字: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四川省人民政府代表)

刘捷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日期: 2009年3月27日

## 香港特区政府拟在第二阶段推行的援建项目

序号	项目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估算 (亿元人民币)
	市	县		
<b>教育设施</b>				
1	德阳市	旌阳区	东汽小学	0.5034
2	绵阳市	游仙区	魏城镇中心小学	0.3052
3	绵阳市	盐亭县	云溪初级中学	0.4082
4	南充市	南部县	南隆镇一小	0.2920
5	眉山市	仁寿县	宝飞镇初级中学	0.0954
6	成都市	彭山县	青龙镇初级中学	0.1460
7	眉山市	仁寿县	书院路初级中学	0.1200
8	雅安市	雨城区	兴贤小学	0.1745
9	雅安市	宝兴县	陇东中学	0.0624
10	雅安市	宝兴县	蜂桶寨小学	0.1500
11	雅安市	宝兴县	五龙中心校	0.0585
12	德阳市	罗江县	金山镇一小	0.2858
13	德阳市	罗江县	略平小学	0.1636
14	雅安市	雨城区	合江中心校	0.0568
15	雅安市	芦山县	隆兴中心校	0.1064
16	绵阳市	梓潼县	文昌初级中学	0.4654
17	乐山市	夹江县	夹江中学	0.2038
18	雅安市	天全县	仁义初级中学	0.0665
19	雅安市	天全县	天全县初级中学	0.3086
20	雅安市	天全县	乐英初级中学	0.0886
21	雅安市	荥经县	荥经中学	0.4375
22	雅安市	荥经县	荥经县泗坪中学	0.0786
23	雅安市	雨城区	严桥三九学校	0.0921
24	南充市	高坪区	涪江路小学	0.2050
25	雅安市	石棉县	城北中学	0.1074
26	雅安市	石棉县	小河坝中学	0.1044
27	雅安市	名山县	永兴镇初级中学	0.1294
28	巴中市	巴州区	巴中中学	0.3200
29	巴中市	巴州区	巴州区第一小学	0.2239
30	巴中市	巴州区	玉井中心小学	0.1468
31	巴中市	平昌县	邱家小学	0.1200
32	巴中市	平昌县	平昌县第二中学	0.1885
33	巴中市	平昌县	平昌中学	0.1898
34	巴中市	平昌县	平昌县实验小学	0.1500
35	巴中市	通江县	麻石镇中心小学	0.1713
36	巴中市	通江县	通江县第二中学	0.3800
37	南充市	仪陇县	马鞍中学	0.0950
38	南充市	仪陇县	新政初级中学	0.0960
39	达州市	通川区	西罡学校	0.1250
40	达州市	通川区	北外中心校	0.1050
41	达州市	渠县	渠县中学	0.1620
42	遂宁市	射洪县	射洪县太和一小	0.1100
43	雅安市	石棉县	石棉县幼儿园	0.1116
44	巴中市	巴州区	恩阳中学	0.5215

45	巴中市	巴州区	巴州区第四中学	0.4845
46	巴中市	南江县	朝阳中学	0.3180
47	南充市	南部县	南部中学	0.4900
48	绵阳市	涪城区	绵阳中学	0.7436
49	南充市	仪陇县	仪陇中学	0.3600
50	巴中市	南江县	小河职业中学	0.4600
51	雅安市	芦山县	芦山县初级中学	0.3137
52	南充市	高坪区	白塔中学	0.3530
小计				11.9547

医疗设施				
53	广元市	朝天区	朝天区人民医院	0.5545
54	广元市	旺苍县	旺苍县中医院	0.3955
55	广元市	元坝区	元坝区中医院	0.1249
56	绵阳市	盐亭县	盐亭县人民医院	0.9650
57	德阳市	旌阳区	德阳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0.3149
58	德阳市	罗江县	罗江县中医院	0.0899
59	绵阳市	涪城区	涪城区吴家镇中心卫生院	0.0525
60	绵阳市	三台县	三台县中医院	0.3500
61	绵阳市	梓潼县	梓潼县中医院	0.4307
62	德阳市	中江县	中江县精神卫生康复服务中心	0.0851
63	雅安市	荥经县	荥经县人民医院	0.2400
64	雅安市	名山县	名山县人民医院	0.4220
65	雅安市	名山县	百丈中心卫生院	0.0482
66	南充市	仪陇县	仪陇保健院	0.0905
67	眉山市	仁寿县	仁寿县精神卫生保健院	0.1400
68	达州市	宣汉县	宣汉县医院	0.3500
69	资阳市	乐至县	石湍中心卫生院	0.0773
70	巴中市	平昌县	平昌县人民医院	0.2898
71	巴中市	南江县	南江县人民医院	0.4725
72	德阳市	旌阳区	德阳市东汽职工医院(市六医院)	1.1570
73	德阳市	旌阳区	德阳市第二人民医院(二期工程)	0.4529
小计				7.1032

社会福利设施				
74	广元市	旺苍县	旺苍县社会福利综合服务中心	0.2994
75	广元市	苍溪县	苍溪县社会福利综合服务中心	0.2980
76	德阳市	罗江县	罗江县社会福利综合服务中心	0.1732
77	德阳市	广汉市	广汉市社会福利综合服务中心	0.2400
78	成都市	大邑县	大邑县悦来敬老院	0.0778
79	绵阳市	江油市	江油市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	0.1500
80	德阳市	绵竹县	绵竹县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	0.1200
小计				1.3584

卧龙自然保护区				
81	成都市	都江堰市	都江堰大熊猫救护与疾病防控中心	0.9133
82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灾后电力能源恢复与重建	3.2377

83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中国大熊猫研究中心	1.3328
84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管理局办公和职工工作用房	1.1472
85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卧龙中心学校	0.3796
86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耿达中心小学	0.1909
87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医疗保健重建	0.2469
88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卧龙镇社会福利院新建	0.0585
89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耿达乡社会福利院新建	0.0570
90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垃圾处理和转运系统	0.0837
91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供排水设施恢复与新建	1.1125
92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五一棚」大熊猫野外生态观察站重建	0.0845
93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邓生保护站重建	0.3650
94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木江坪保护站重建	
95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三江保护站重建	
96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卧龙邛崃山系世界自然遗产地自然与地震博物馆	0.5380
97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巡护监测路网恢复重建	0.0527
98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大熊猫栖息地植被恢复	1.1131
99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道路交通设施恢复与新建	0.1725
100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地质灾害治理与防治	1.5360
101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乡土文化遗产灾后恢复重建	0.2703
102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标桩、标牌设施	0.0142
103	阿坝州	卧龙自然保护区	「数字卧龙」系统工程	1.1353
			小计	14.0417

总计	约34.46亿元人民币 等值约 39.38亿元港币*
----	----------------------------------

\*以2009年3月19日100港元兑87.50人民币汇率计算